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发起	
基金代码	0133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8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0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0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0月21日	
下属分设基金的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发起A	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发起C
下属分设基金的代码	013339	013340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以下“创金合信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

2. 日常申购、赎回(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规则

(1)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有权不开业申购、赎回,并相应顺延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除外。

(2)本基金在开放日,如遇特殊情况(如节假日、股市休市、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形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相应调整日期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别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首次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上述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根据所收取费用的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收取前端认购费、前端申购费,但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不同,本基金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各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可互相转换。

(1)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与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不同的申购费率,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适用申购费率,对特定投资群体适用申购费率,对非特定投资群体的基本养老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计划、职业年金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养老基金类别,基金管理人可针对持有个人养老账户的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中本基金的申购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单位:元)	申购费率 (非特定投资群体)	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
M<100元	1.50%	0.15%
100元<M<200元	0.80%	0.08%
200元<M<500元	0.50%	0.05%
M≥500元	按笔固定收取1,000元/笔	

(2)在申购费用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用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启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者开展不同的费率优惠活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0.01份,但某笔交易业务(赎回)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在90天以内(含90天)的,赎回费用全部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期限在90天以上(含90天)且少于180天(不含180天)的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

(2)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者开展不同的费率优惠活动。

4.2 赎回费率

(1)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持有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相同费率执行,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90日	0.50%
180日<N	0%

(2)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持有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相同费率执行,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N)	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30日<N	0%

持有期限少于7日(不含7日)的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期限在30日以上(含3日)且少于90日(不含90日)的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期限在90日以上(含90日)且少于180日(不含180日)的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A类基金份额赎回,对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上述规则。

(2)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C类基金份额赎回,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上述规则。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调整后的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4)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启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者开展不同的费率优惠活动。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赎回费用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赎回费率与基金赎回费用之和的20%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1)投资者办理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计算方式、业务规则按照本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发布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执行。

(2)由于各代销机构系统对接等原因,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业务时间,并视业务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开通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需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扣款金额。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场外销售机构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海大道3038号前海大厦A座308室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成立时间:2014年7月9日
传真:0755-82531924
联系人:陈小娟
客服电话:400-666-6666
网址:www.cxfund.com
 - 7.1.2 非直销销售机构
 -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官方网址:www.1234567.com.cn
 - (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66123
官方网址:www.fund123.cn
 - (3)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96665
官方网址:www.howbuy.com
 -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866618
官方网址:www.ba.com
 - (5)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官方网址:www.5ifund.com
 - (6)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官方网址:www.yingmi.com
 - (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官方网址:www.zljj.com
 - (8)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官方网址:danjuanapp.com
 - (9)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8822
官方网址:www.hexun.com
 - (10)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3309
官方网址:www.jiyufund.com.cn
 - (11)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6-8888
官方网址:www.jfaw.com
 - (12)深圳市第三鼎正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1188
官方网址:8.jzj.com.cn

- (13) 奕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 098 8511 (个人业务)
400 088 8816 (企业业务)
官方网址: kentrend.com
- (14) 汇通证券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官方网址: www.huitongfund.com
- (15)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官方网址: www.hcjjin.com
- (16)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官方网址: www.52fund.com.cn
- (17)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292001
官方网址: www.wg.com.cn
- (18)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9888
官方网址: www.tzhfund.com
- (19)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官方网址: www.wacaijin.com
- (20)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官方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 (21) 上海泰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官方网址: www.66zhan.com
- (2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官方网址: www.sujin.com
- (23) 上海长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999
官方网址: www.erscfund.com
- (24) 和顺祥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58-671
官方网址: www.hgcpb.com
- (25)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2123
官方网址: www.zhixin-fund.com
- (26) 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86-010-62675369
官方网址: www.xinci.com
- (27)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3-4
官方网址: www.duoxiaomanfund.com
- (28)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80-618
官方网址: www.hzmfund.com
- (29) 民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官方网址: www.mjfund.com
- (30) 大涌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9100
官方网址: www.ybajin.com
- (31)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8059
官方网址: www.TL50.com/www.9fund.com
- (32) 宜信香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官方网址: www.yixin.fund.com
- (3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918-918
官方网址: www.shzq.com
- (34)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06-08989
官方网址: www.ajwm.com.cn
- (35)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1-9301
官方网址: www.tonghuafund.com
- (36)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11
官方网址: www.huajinc.com
- (37) 深圳市前海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0-3928
官方网址: www.amurwang.com
- (38) 北京元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701882
官方网址: www.10fba.com
- (39) 聚利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7719
官方网址: www.jiulefund.com
- (40)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6-7831
官方网址: www.niminfund.com
- (4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3
官方网址: www.hfc.com.cn
- (42)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3388
官方网址: www.fanhuafund.com
- (43)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官方网址: www.ifund.com.cn
- (44)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官方网址: www.zrvaldi.com
- (45)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8
官方网址: www.jike.com
- (46)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官方网址: www.zscc.com
- (47)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3288888
官方网址: www.lidfund.com.cn
- (48) 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和95018
官方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 (4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官方网址: www.newone.com.cn
- (5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官方网址: www.fxc.com
- (51)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228
官方网址: www.jysec.com
- (5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官方网址: www.htsec.com
- (5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官方网址: www.htc.com.cn
- (5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官方网址: www.essence.com.cn
- (55) 东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8
官方网址: www.dfgq.com.cn
- (56) 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官方网址: www.swhyc.com
- (5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652
官方网址: www.hysec.com
- (5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官方网址: www.gjzq.com.cn
- (5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官方网址: www.gtja.com
- (60) 国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966188
官方网址: www.cnh.com.cn
- (61) 奕奕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官方网址: www.jianfortune.com
- (6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0
官方网址: www.dwzq.com.cn
- (63)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2
官方网址: www.wljz.com
- (6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1
官方网址: www.xc.com
- (6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0
官方网址: www.glc.com.cn
- (66)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2188850
官方网址: www.harvestwm.cn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基金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创业板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创业板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投资者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销售机构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销售机构在申请、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创业板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创业板芯片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